

(上接B006版)

7.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四、会议召集方式
 1. 登记时间:2018年9月18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
 2.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达南路中段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3. 召集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法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
 (3) 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以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填写写好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请传传真后电话确认。
 (4)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 联系人:蔡彬
 3. 联系电话:0754-89816108
 4. 指定传真:0754-89816105
 5. 指定邮箱:zhengqun@packcorp.com
 6. 通讯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达南路中段
 7. 邮政编码:515071
 7. 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1.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946。
2. 投票简称:“英联投票”。
3. 填票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2.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9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登录系统:公司交易系统客户端交易系统软件。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9月20日(即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投票权。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张彬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股东账号:
 代为行使表决权范围: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追认议案	该事项在审议时已经审议通过			
重要提案议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1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2	《关于发行债券种类的议案》	√			
2.03	《关于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2.04	《关于债券期限的议案》	√			
2.05	《关于债券利率的议案》	√			
2.06	《关于债券担保方式的议案》	√			
2.07	《关于转股价格的议案》	√			
2.08	《转股价格调整方式及修正议案》	√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议案》	√			
2.1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			
2.11	《转股价格调整的议案》	√			
2.12	《转股价格的议案》	√			
2.13	《转股年度有关派息的议案》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转股股东配售的约定》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转股价格的议案》	√			
2.18	《转股价格的议案》	√			
2.19	《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及监督制度》	√			
2.20	《本次决议的有效性》	√			
3.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广东收购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76.60%股权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收购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			
9.00	《关于前期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意见”栏目对相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投票人只能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决策无效,弃权视为同意。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受托人有权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所有文件。
 2.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为止。
 3. 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出席人姓名/名称	股数/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1. 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登记册上所载相同)。
 2. 本填表及签署的参会信息登记表,应于2018年9月18日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 上述参会股东的参会记录表,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18-094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 76.60% 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英联股份”)于2018年8月31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76.6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通过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募集部分资金购买76.60%的股权,满贯包装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8年8月3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76.60%股权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获得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尚须获得公司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与相关交易对方签订了《关于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76.60%股权之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尚需经广东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 黎泽南,身份证号码:442527195908****,住所为东莞市望牛墩镇牛墩四坊二巷,工作单位为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满贯包装76.60%股权。
 2. 该交易事项涉及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业务、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不存在可能或已经构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 交易标的及其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黎泽南先生所直接持有满贯包装76.60%股权。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黎泽南先生直接持有995万股满贯包装的股权(股份占19.90%)处于质押状态,并承诺:在本次第一期股权转让后按照《股权转让协议》之约定解除上述股权的质押。除了上述股权质押的情况之外,不存在其他股权质押情况。
 (二) 满贯包装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33152744L
 3. 住所:东莞市中堂镇三涌
 4.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5. 法定代表人:黎泽南
 6.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7. 成立时间:2002年02月01日
 8.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网上销售:包装材料、包装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预包装食品、机械设备;金属材料加工、销售;节能技术资源再生技术产品研发及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业务。
 9.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净资产	22,790,729.90	17,321,388.43
总资产	88,426,928.00	74,203,546.12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08,251,861.93	160,564,567.26
净利润	10,760,118.00	15,960,182.28

二、交易对方与公司的关系
 1. 黎泽南先生持有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76.60%股权。
 2. 该交易事项涉及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业务、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不存在可能或已经构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 交易标的及其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黎泽南先生所直接持有满贯包装76.60%股权。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黎泽南先生直接持有995万股满贯包装的股权(股份占19.90%)处于质押状态,并承诺:在本次第一期股权转让后按照《股权转让协议》之约定解除上述股权的质押。除了上述股权质押的情况之外,不存在其他股权质押情况。
 (二) 满贯包装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33152744L
 3. 住所:东莞市中堂镇三涌
 4.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5. 法定代表人:黎泽南
 6.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7. 成立时间:2002年02月01日
 8.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网上销售:包装材料、包装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预包装食品、机械设备;金属材料加工、销售;节能技术资源再生技术产品研发及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业务。
 9.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净资产	22,790,729.90	17,321,388.43
总资产	88,426,928.00	74,203,546.12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08,251,861.93	160,564,567.26
净利润	10,760,118.00	15,960,182.28

三、交易对方与公司的关系
 1. 黎泽南先生持有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76.60%股权。
 2. 该交易事项涉及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业务、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不存在可能或已经构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 交易标的及其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黎泽南先生所直接持有满贯包装76.60%股权。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黎泽南先生直接持有995万股满贯包装的股权(股份占19.90%)处于质押状态,并承诺:在本次第一期股权转让后按照《股权转让协议》之约定解除上述股权的质押。除了上述股权质押的情况之外,不存在其他股权质押情况。
 (二) 满贯包装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33152744L
 3. 住所:东莞市中堂镇三涌
 4.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5. 法定代表人:黎泽南
 6.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7. 成立时间:2002年02月01日
 8.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网上销售:包装材料、包装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预包装食品、机械设备;金属材料加工、销售;节能技术资源再生技术产品研发及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业务。
 9.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净资产	22,790,729.90	17,321,388.43
总资产	88,426,928.00	74,203,546.12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08,251,861.93	160,564,567.26
净利润	10,760,118.00	15,960,182.28

三、交易对方与公司的关系
 1. 黎泽南先生持有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76.60%股权。
 2. 该交易事项涉及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业务、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不存在可能或已经构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 交易标的及其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黎泽南先生所直接持有满贯包装76.60%股权。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黎泽南先生直接持有995万股满贯包装的股权(股份占19.90%)处于质押状态,并承诺:在本次第一期股权转让后按照《股权转让协议》之约定解除上述股权的质押。除了上述股权质押的情况之外,不存在其他股权质押情况。
 (二) 满贯包装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33152744L
 3. 住所:东莞市中堂镇三涌
 4.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5. 法定代表人:黎泽南
 6.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7. 成立时间:2002年02月01日
 8.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网上销售:包装材料、包装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预包装食品、机械设备;金属材料加工、销售;节能技术资源再生技术产品研发及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业务。
 9.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单位人民币元:

(三) 评估情况
 1. 本次交易以2018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本次交易标的公司进行评估,出具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闽联中和评报字(2018)第3009号)。
 2. 评估方法及结论
 (1) 评估方法:本次评估采用了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2) 评估结论:评估结论:至评估基准日,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涉及本次经济行为范围内的总资产账面价值22,584.76万元,评估价值20,043.98万元,增值2,459.22万元,增值率10.89%;负债账面价值19,974.58万元,评估值13,956.00万元,减值19,587.50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6,110.18万元,评估值11,088.98万元,增值2,478.80万元,增值率28.76%。
 ②收益法评估结论: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对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2018年6月30日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16,938.42万元(大写:壹亿陆仟玖佰叁拾捌万肆仟贰佰玖拾贰元),较账面净资产评估增值2,055.35万元,增值率33.30%。
 ③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得出的被评估单位所有者权益价值为16,938.42万元,比资产基础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11,088.98万元,高5,849.44万元,高53%。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1. 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被评估单位各项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价值(构成成本)所耗费的社會必要劳动,被评估单位资产主要包括在建工程、设备等,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商誉、专利权等,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与该等资产的重置价值,以及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资产公允价值具有较大差异。
 2. 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被评估单位收入主要来自印刷包装和干粉类盖产品,是“中国医药资产的领导者,是高新技术企业的先行者,已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与公司账面无形资产存在一定关联,亦能反映公司所具备的技术研发优势、管理团队优势、产品质量优势、客户资源优势等因素的价值贡献。
 综上所述,两种评估方法对应的评估结果存在差异。
 ④评估结论的选取:相对资产基础法而言,收益法能够更加充分、全面地反映评估对象的整体价值。因此,我们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广东英联包装有限公司收购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股权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参考依据,由此得到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在评估基准日时的评估价值为16,938.42万元。评估结论未考虑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四) 评估程序
 经双方协商,本次转让的转让总价款将以目标公司经资产评估基准日经甲方聘请的独立且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按收益法评估值出具的“闽联中和中和评报字(2018)第3009号”《资产评估报告》所反映的目标公司全部股权价值为定价参考依据,并经协商,甲乙双方同意按16,000万元确定目标公司全部股权价值,并同意甲方以总价款12,256.7万元的价格受让该股权。

五、收购价款结构情况

序号	名称名称	本次交易前持有的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交易前持股比例(%)	本次交易后持有的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交易后持股比例(%)
1	黎泽南	6,830.00	76.60%	0	0
2	东莞市满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97.00	1.05%	97.00	1.05%
3	桂耀	196.00	2.00%	196.00	2.00%
4	英联股份	0	0	3,820.00	76.60%
	合计	5,000.00	100	5,000.00	100

四、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 交易各方名称(以下简称“各方”)
 甲方: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受让方)
 乙方:黎泽南(转让方)
 丙方:黎耀
 目标公司: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
 2. 标的
 甲方受让的目标公司76.60%股权(对应3,830万元出资额)
 3. 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经双方协商,本次转让的转让总价款将以目标公司经资产评估基准日经甲方聘请的独立且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按收益法评估值出具的“闽联中和中和评报字(2018)第3009号”《资产评估报告》所反映的目标公司全部股权价值为定价参考依据。
 3.2 根据“闽联中和中和评报字(2018)第3009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目标公司全部股权评估价值为16,938.42万元,参考该评估值并经协商,甲乙双方同意按16,000万元确定目标公司全部股权价值,并同意甲方以总价款12,256.7万元的价格受让该股权。
 3.3 甲方根据本协议的约定以自有资金向乙方支付本次转让之转让款,并拟通过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甲方先期已支付的转让款。双方确认,甲方可转债之安排及后续可能发生的变动将不影响本次转让的效力。
 3.4 转让款支付及标的股权交割安排
 3.4.1 第一期股权转让款:乙方同意,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配合目标公司完成第一期的股权转让手续,本协议项下,其过户至甲方名下的第一期的股权转让比例不低于目标公司全部股权的95%。
 3.4.2 第二期股权转让款:乙方同意,按协议约定的第二期股权转让款全部到账后,甲方按上述方式向乙方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款,并确认在上述条件全部成就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款。
 3.4.3 本次转让总价(12,256.7万元)-【目标公司全部股权价值(16,000万元)】实际过户后甲方第一期股权转让的比例(一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3.4.3.1 本次转让所涉及之相关税费,由各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各自承担负有缴付义务的部分。
 4. 业绩承诺及补偿
 4.1 乙方承诺:目标公司2018年度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数据)不低于1,800万元,2019年度净利润不低于2,000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不低于2,200万元。上述净利润须经审计机构出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定。
 4.2 乙方承诺:乙方承诺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乙方在目标公司上述业绩承诺期间任何年度经审计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乙方在本条4.1款承诺净利润数的,则乙方应在当年年度目标公司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的30日内,向甲方进行补偿,补偿金额的计算方式如下:
 本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6,000万元×12,256.7万元-累计已补偿金额(结果为负数,则以零为零)。
 4.4 发生本条4.3款约定的业绩承诺补偿情形的,甲方根据自身需求选择时间向乙方发出业绩承诺补偿的书面通知,乙方应在收到书面通知后30日内按下述程序完成向甲方的业绩补偿义务。
 4.4.1 乙方应以自有资金向甲方进行补偿,具体补偿金额以乙方出具的书面通知为准。
 4.4.2 上述不足以支付业绩补偿的,乙方应根据本协议的约定,以其自身或配偶个人购入且质押予丙方的英联股份股票进行补偿。
 业绩承诺期间内,乙方需以其自身或其配偶已购入之英联股份股票进行补偿,丙方配合乙方或其配偶根据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要求共同办理与所需补偿金额等值的英联股份股票(以届时英联股份股票在二级市场的每股价格测算所需质押的股份数量)的解质押手续,乙方或其配偶须在甲方方的指示下出售该等应补偿所需质押的股票,并将所得款项的现金支付至丙方和乙方共同开设的共管账户,根据甲方指示以该共管账户内的现金向甲方进行支付。
 4.4.2.3 若乙方不足以支付业绩补偿义务的,以乙方所持剩余目标公司股权向甲方进行补偿。
 4.5 乙方未按本条约定足额支付应向甲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乙方应按标的股权转让总价款的5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若因此导致其造成其他经济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6 目标公司按本条第4.1款的要求实现业绩承诺的,则丙方配合乙方在当年度目标公司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的10日内,按下述比例解除乙方所持英联股份股票的质押手续:
 ①2018年业绩承诺实现后,可解除乙方所持英联股份股票的30%;
 ②2019年业绩承诺实现后,可解除乙方所持英联股份股票的30%;
 ③2020年业绩承诺实现后,可解除乙方所持英联股份股票的40%。
 4.7 如目标公司在未来三年内,即2018年、2019年、2020年实现的净利润总额超过3,800且2020年实现的净利润不少于3,200万元,甲方同意将超出部分95%作为奖励,由目标公司向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仍在目标公司任职的核心管理层人员进行支付。奖励总金额不超过本次转让总价款的20%,即不超过2,451.2万元。具体奖励方案由目标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后报甲方备案方可实施。
 4.8 甲方同意,目标公司根据本协议第4.1款约定实现业绩承诺,且甲方认为目标公司未来经营业务发展前景良好,则甲方愿意按目标公司届时生产经营规模继续收购目标公司剩余股权。
 五、生效条件及时间
 (一) 本协议自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乙方和丙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且自本次转让获得甲方股东大会有效批准之日起生效。
 (二) 双方同意,若甲方本次可转债未能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或虽经核准但未能全部发行成功的,将不影响本次转让的效力。
 五、本次收购收购的效力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人员方面
 1. 黎泽南先生市场发展潜力巨大
 黎泽南先生于上世纪90年代初,是金属包装行业的产品之一,由马口铁或铝包金属制成铝盖罐等产品,采用热合将铁环内边缘与盖面外边缘连接形成密封,主要应用于干粉类食品的包装,相较于开盖而言,在生产上具有工艺简单、节省材料、铝盖罐厚度约为0.06-0.09mm,铝质易开盖厚度约为0.22-0.25mm)等特点,在使用和外观上具有易撕便捷、开启安全、质量轻便、简洁美观等特点。目前铝盖罐盖在食品生产及生产设备已趋向成熟,国外食品包装较为普及,中国国内市场及技术水平处于进阶阶段,鉴于铝盖罐盖相对于开盖的优势,未来势必会在国内市场逐步推广,发展空间巨大。
 2. 收购收购之必要性
 英联股份一家以快速消费品为核心领域,专业从事“安全、环保、易开启”金属包装产品生产及研发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营多年,收入稳定,公司主要产品有食品(含干粉)、饮料、日化用品等多应用领域的铝盖罐盖产品,公司处于国内领先梯队。
 本次收购收购的满贯包装是一家专注于金属易开盖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营多年,产品涵盖铝盖罐和饮料等多个领域,尤其是铝盖罐盖在国内市场占有率居于行业前列。目前满贯包装铝盖罐盖产量的为2/3,在国内铝盖罐盖行业已有市场占有率60-65%。满贯包装产品质量稳定,已通过了SGS、BSCI、ISO 9001-2008、体系认证。多年的高品质为满贯包装赢得了良好的声誉,伊利、蒙牛、贝因美、圣元、飞鹤、澳体三元均为满贯包装的忠实客户。英联股份目前已经拥有24家铝盖罐盖客户,多条其他易撕盖生产产线,收购满贯包装后公司将丰富其目前铝盖罐盖客户资源,有助减少减少生产周期,迅速在铝盖罐盖产品市场上做大做强,在该细分市场领域取得领先地位。
 (二) 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收购满贯包装有利于巩固公司在干粉易开盖产品领域的市场地位,综合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与盈利能力,具长远的战略意义。
 本次收购收购交易定价以满贯包装截至2018年6月30日经审计的且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值为基础,经各方友好协商后最终确定。
 公司本次收购投资事项不涉及发行或变相发行并筹划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三) 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竞争、经营管理整合等风险,公司将切实履行收购后后续事项,采取切实可行的对策和措施控制风险、化解风险。
 十一、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闽联中和评报字(2018)第3009号)
 5. 广东满贯包装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6. 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18-095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智能生产基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智能生产基地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为有效提升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联股份”或“公司”)生产能力的集约化程度,布局自动化与智能化生产设施,提升公司整体生产效率与综合水平,公司拟投资建设智能生产基地项目,项目总投资资金人民币97,026.00万元,其中拟通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97,144.00万元,其余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投入。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2018年8月3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3票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投资的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智能生产基地建设
 2. 实施主体:汕头英联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为英联股份之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英联”)
 3. 实施地点:汕头市濠江区南山湾产业园区COO4单元东南侧、东北侧地块
 4. 主要建设内容:智能生产基地建设完毕后,公司将拥有厂区内所有机器设备及工作人员宿舍新址,以作为公司未来业务开展所在地。本项目规划建设面积114,024㎡,其中包括68,836㎡的厂房及智能仓库、13,354㎡的办公楼、8,450㎡的宿舍、308㎡的配套设施、12,538㎡的绿化、12,538㎡的停车场。
 5. 投资预算及规模: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97,026万元,其中自筹66,461万元用于建设设备,3,564万元用于铺底流动资金,建设投资具体包括建筑工程21,915万元,设备购置费29,990

万元,基本预备费投入1,557万元。
 6. 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为97,026万元,其中拟通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该项目14,400万元,其余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投入。
 7. 经济效益预测:本项目预计全部达产后每年营业收入为94,050万元(不含增值税),项目运营期平均净利润为12,300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为17.48%,投资回收期为9.3年(所得税后),含建设期在内。
 三、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 区域土地规划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存在搬迁风险,规划地块
 鉴于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生产经营活动存在搬迁风险,规划地块
 鉴于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生产经营活动存在搬迁风险,规划地块